

# “兵圣”孙武墓遭损毁?

相关部门:不是文物,此次将移建成孙武公园

近日,网友“crcszhh”在苏州当地论坛中发帖称位于北郊的“孙武墓”因商业开发而遭到严重毁坏,该帖迅速引起网友的高度关注,有网友甚至怒骂“开发商在挖苏州的祖坟”。记者昨日来到现场一探究竟。

## 网友发帖: 孙武墓遭到损毁

网友“crcszhh”发了一组有关“孙武墓”现状的照片,从照片中看,刻有“孙武冢”和“孙武之墓”字样的石碑倒在一堆碎石中,很多雕石被丢弃在路边,还有的被埋在土里,无人问津。

“兵圣”孙武是吴国的大功臣,其死后葬于吴地,作为吴地后人,苏州百姓总以此为傲。如今看到照片上的“孙武墓”如此狼狈不堪,不免心痛。网友“黑头1”说,金钱消灭文化,这是开发商在挖苏州的祖坟。

记者依“crcszhh”提供的地址找到了“孙武墓园”,其位于相城区阳澄湖西路,紧挨着文徵明墓。整个墓地犹如一座土包,土包四壁砌有砖头,四周的地面是水泥地,水泥地上还堆放着一些沙石,看起来似乎还没有建好。墓地东侧有一座活动板房,每个房门均锁着。活动板房门前对着大片的土壤,墓地的一些雕石就埋在土里,土堆前面就是建筑工地。而网友所指的开发

商则是指一旁的“融侨城”,该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

## 文物部门: 墓址在哪至今是谜

相城区历史文化遗存丰富,据了解,南宋太尉王皋、明四家之一的文徵明,另有伍子胥、陆逊、沈周等文人墨客的故居墓冢都完好地保留于此。2005年,相城区在陆慕文陵村修建了“孙武墓园”,此后这里便成了后人祭拜孙武的地方。

“孙武墓园”不是文保单位。”相城区文管办主任徐云才介绍,目前人们所知的“孙武墓园”甚至连衣冠冢都算不上,它只是一座纪念园。那么为什么要建这样一座墓园呢?真正的孙武墓又在哪里呢?对此,徐云才介绍,根据《陆慕镇志》中的记载,孙武墓最早见诸典籍的是《越绝书》。《越绝书·吴地传》上记载:吴县“巫门外大家,吴王客齐孙武冢也,去县十里。”他介绍,巫门即如今的苏州平门,文物工作者由此推算出了孙武墓的大概位置。“但是除《越绝书》之外,再无



移建中的孙武墓

史料明确记载孙武墓的地址。”徐云才说。

## 城建公司: 不是毁而是移建

记者继而找到了负责“孙武墓园”项目的相城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该公司工程一部经理庄栋明称,“孙武墓园”为该公司2005年新建的项目。

当时的孙武纪念公园比较简单,近年来,为了更好地传承和发扬历史文化,相城区专程邀请孙武研究会成员前来论证,决定在原有孙武纪念公园

风格不变的情况下西移100米,扩建为孙武公园。2010年10月,公司对孙武纪念公园进行了重新规划。

“孙武公园是一项大型文化工程,需要经过多方论证,目前方案还在进一步确认中。现场的碎石、建筑垃圾都是从原来的公园整体移过来的,我们安排了工作人员在现场看守。”庄栋明介绍,新的“兵圣”孙武纪念公园将在保持原有风格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建。建成后公园占地近100亩,预计2012年清明前开园迎客。

陈泓江 王玲玲 文/摄

## 外甥进货加价卖给舅舅公司

法官提醒:家族企业应严格规范管理

“暗渡陈仓”赚差价,六笔存款被“冒领”,虚报转让款成被告,以上三个案件都是发生在亲属之间的商事纠纷。平江区法院一法官说,近期审结的这三个案件的商事法律关系较为复杂,由于血缘关系和利益关系的盘根错节,给审理带来了相当的难度。

## 案件:三起经济纠纷都与亲情有关

**案例一:**美乐建材公司和欣欧陶瓷公司均为中国港澳台独资企业,2004年至2009年期间,两公司的董事长胡某长期居留加拿大,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由胡某的外甥郑某作为副总经理全权处理。2006年底,郑某另成立了蓝星公司,从美乐、欣欧公司原有客户进货后再加价卖给两公司,赚取差价超百万。2008年9月郑某的行为被发现,遂被迫离职。2010年1月,美乐、欣欧公司起诉郑某要求其赔偿各项损失80余万元。后双方在法院支持下达成调解协议,郑某赔偿两公司25万元。

**案例二:**夏某于2008年和季某离婚后,于次年偶然发现,2005年至2006年间自己曾在某银行存有六笔款项,现六笔款项已被其前岳父郭某取走,故诉至法院要求判令郭某向其返还款项。郭某则辩称款项是自己的,因为当时身份证丢失,故拿了前女婿夏某的身份证件办理了存款手续,所以离婚时夏某才对款项金额和存款情况一无所知。法院审理后认为该储蓄合同的当事人是夏某和银行,对于银行不存在过错的四笔业务,银行不负赔偿责任;对于银行存在取款瑕疵的两笔业务,结合夏某自身对储蓄存折和密码保管不善的过错,判令银行向其承担三成的赔偿责任。

**案例三:**蔡某和王某是表兄弟,分别出资20万和30万成

立了中瑞公司,蔡某持40%的股权,王某持60%的股权。后蔡某陆续从公司提走了部分款项,实际出资只有4万。2009年,蔡某和王某协商后,由蔡某将其持有的股权以4万元的价格卖给王某的妻子陈某,为了办理手续方便,蔡某和王某签订了一份提交工商登记部门的协议,约定转让款为20万,并以股东会的形式确认,陈某也予签字;但私下里蔡某和王某又重新签订了协议确认股权转让的真实价格为4万。后蔡某诉至法院要求判令陈某向其给付股权转让款20万。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合同关系实际发生在蔡某和王某之间,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款应为4万,故判令陈某向蔡某给付4万。

## 法官:亲属之间的商事纠纷当谨慎

针对上述三起案例,法官建议说,企业特别是家族企业应当严格规范管理。现代企业制度侧重的不应是血缘地缘关系,还应当有人品能力因素的考量。亲属之间容易对彼此行为产生一定的预期,认为对方不会做出欺骗自己以及不诚实、不合作的行为,因而有意无意地忽略法律手续的完善。目前司法实践中这类纠纷呈上升的趋势。中国古训说:“亲兄弟明算账”,亲属之间的法律行为尤其应该注意明确主体、程序和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免导致日后的利益之争和感情破裂。

陈泓江 曹黎丰

## 老人60余年创作2000多首儿歌 《西游记》被编成了儿歌

“唐僧受命离京城,西天佛国取真经,悟空前面忙探路,空中翻起筋斗云,三藏骑上白龙马,八戒护持挽缰行,沙僧后面挑行李,牵锣挂鼓汗淋淋。”这个儿歌版《西游记》系列出自75岁高龄的沈彦老先生之手,目前收录在《沈彦儿歌》中。从十几岁开始独立创作,沈彦已写下了2000多首儿歌,在参与编写了十余本儿歌书籍之后,他的作品慢慢从传统儿歌向新式儿歌过渡,作为国内第一个用儿歌表现《西游记》的人,沈彦坦言:“创作儿歌是我的爱好,更是一种责任。”

## 第一首作品讽刺不孝

沈彦曾任盐城师范学院中文系的教授,退休后来到了苏州定居。十几岁那年,沈彦在县城里玩,听见一个卖老鼠药的大爷在唱歌谣:“老鼠药,赛狸猫,老鼠一吃命难逃,你不买,我不怪,你家老鼠乱作怪。”沈彦随口接着唱道:“衣裳破,箱子坏,一年到头要还债。”卖老鼠药的大爷听到了,笑呵呵地称赞:“这个孩子很聪明嘛!”大爷的一句赞扬,成为沈彦年幼创作的最初动力。

“第一首作品是在十几岁时写的,我看隔壁老奶奶向我妈妈哭诉,说她的儿子媳妇待她很差,我于是写了一首儿歌来讽刺她的儿子和儿媳。”沈彦说,这首名为《街住奶子嫡嫡亲》的儿歌非常直白——“街住奶子嫡嫡亲,离了奶子冷冰冰,娶了婆娘起黑心。丈母是西天如来佛,婆娘是个活观音,妈妈变作眼中钉。”

1960年,沈彦创作的5首儿歌被收录进了《江苏传统歌谣》。指着自己早期的作品,沈彦谦虚地笑着摆摆手:“当年的作品太单一了,现在看来都是笑笑而已的。”



沈彦将书赠与本报记者

## “创作儿歌是一种奉献”

沈彦说,他在年轻时创作了很多作品,但从未想过收集出书,直到2005年,他尝试着给著名儿童文学作家王金波寄去了自己的作品,“金波很快回了信,鼓励我应该出一本属于自己的作品集。”就这样,沈彦开始筹备出版自己的儿歌书,而《西游记》,则成为他挑战的目标。“没有人想过要用儿歌的形式来讲述《西游记》,我倒觉得,这样朗朗上口的儿歌,会让孩子更容易感受这部经典作品。”

沈彦用18首儿歌表现了《西游记》中“猴王出世”“三打白骨精”“通天河”等多个故事桥段,此外,《沈彦儿歌》还收录了他创作的“儿歌白蛇传”“儿歌武松打虎”等多个作品。用老人家的话说,他热爱传统儿歌,也勇于尝试新式儿歌,“创作儿歌是一种奉献,我会一直写下去。”

王怡径然 文/摄

## 社会万象

### 付钱未索凭证 酒店拒绝承认

一企业老板在酒店餐饮消费后,常以签单方式赊账,而定期结算时常常不要求酒店开具正规发票,导致酒店方认为餐费没有支付。近日,吴江市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了诉前调解,企业老板一次性向酒店支付餐费13761元。

2009年12月7日至2010年2月9日,吴江市某企业老板先后8次在吴江某酒店以签单方式用餐,签单共计消费29997元。之后,酒店多次向其催讨餐费,但均遭到了拒绝。无奈之下,酒店方将企业老板告上了法庭,并向法院提供了相应的有该老板签名的签单。企业老板则辩称,已将上述用餐费全部支付给了酒店的其中一个股东,但是没有索要发票和收据。经法院调解,双方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企业老板向酒店方一次性支付了餐费13761元。

法官提醒:签单消费虽然给客户带来了便利,但为了避免引起的纠纷,酒店还应尽早完善签单机制,顾客消费付款后酒店应及时开具餐费发票。而签单消费的顾客也应当在付款后主动向酒店索要发票或者收据,并保留凭证。何洁 吴豪 吴孙克

## 玻璃涂上泥巴 冒充古玉诈骗

买来玻璃材质的假玉,糊上一层泥巴后冒充古玉出售……自3月份以来,4名男子用这样的假玉作案3起,涉案价值达1.7万元。近日,金阊公安分局留园派出所查获了这个诈骗团伙,将4名犯罪嫌疑人悉数抓获。

3月15日,市民李某在苏州市区三元一村附近一出售古玩的小摊上,被3名男子设局以5000元价格购买了4块玻璃做的假玉。接到报案后,留园派出所4月29日将涉案的张志国、陆跃文、刘敬文、刘允良等4人一举抓获。

经调查,安徽人张志国与陆跃文、刘敬文、刘允良是亲戚,春节过后,工作无着的四人就谋划搭档卖假玉骗钱,由刘敬文或陆跃文在路边设摊收购古董,由张志国在旁兜售“家里祖传宝贝”,刘允良充当抢购“宝贝”的马甲。自3月份以来,4人或分或合,先后作案3起,涉案价值达1.7万元。据犯罪嫌疑人交代,其实那些所谓的祖传宝贝不过是张志国他们在河南以几十元价格购来的玻璃材质的假玉,糊上一层泥巴后冒充古玉出售。

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拘。办案民警正在查找其他两名被诈骗者。陈泓江

## 携带大量刀片 初次行窃被抓

张文和张武都是广西武宣人,是一对堂兄弟,长期在老家游手好闲的两人决定外出“闯荡天下”。去年10月,两人经过商议携带了80余片盗窃用刀片来苏州行窃。不料第一次行窃就被抓获。近日,苏州市沧浪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

去年10月31日上午9点左右,张文、张武两兄弟经事先预谋,乘坐了一辆公交车。张文负责望风并用身体遮挡掩护,张武则采用刀片划破衣袋的方法,窃得被害人陈某上衣口袋内黑色钱包一只,内有现金人民币300元及陈某的身份证件、银行卡等物。盗窃得手后,两人为掩人耳目,先后在不同的汽车站台下车,并分别换乘其他公交车在事前约定地点碰面。

之后,两人又持窃得的银行卡,根据被害人陈某的身份证件上的号码猜测银行卡密码,在柜员机上提取了卡上现金人民币11300元,共同分赃。行窃仅仅数小时后,两人即在暂住地被警方抓获。何洁 王子平